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因公出國人員出國報告書
(出國類別：會議)

「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第九屆理事會與
節目策劃人會議

服務機關：國立中正文化中心
出國人職稱：約聘節目設計師
姓名：蘇秀姬
出國地點：新加坡
出國期間：九十年六月七日
至六月十一日
報告日期：九十年六月二十六日

目錄

摘要.....	3
壹、 目的.....	4
貳、 過程.....	5
參、 心得與建議.....	12
肆、 附件	
人員交流訓練計劃	

摘要

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Association of Asia Pacific Performing Arts Centres）今年由新加坡召開「第九屆理事會」以及第二次「節目策劃人會議」，理事會上再次確認年會中討論未來本組織的主要方向與基本策略，希望對內 AAPPAC 之會員均可獲得所需的資源，並凝聚亞太地區各藝術中心的力量，以讓資源整合、資訊交流，並降低巡迴演出成本；對外則建立 AAPPAC 品牌，與其他重要與表演藝術相關組織建立對話溝通管道。「節目策劃人會議」則由各會員代表針對承辦節目提出介紹，以尋求合作可能性。

壹、目的

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 (Association of Asia Pacific Performing Arts Centres) 1996 年成立於澳洲，成立宗旨在建立亞太地區表演藝術中心資訊交流與合作聯繫網絡，藉由組織會員國的合作關係，除了加強亞太地區各國間對於彼此文化藝術的相互了解外，並在交流活動中擴展表演藝術家與觀眾的藝術欣賞視野與經驗、加強舞台技術、行政能力與專業知識的成長；同時更進一步建立亞太地區為世界藝術市場的主流，以刺激本地區藝術蓬勃的發展。

該協會每年召開一次理事會及「節目策劃人會議」，理事會由理事會員國輪流主辦，「節目策劃人會議」目前由新加坡「濱海藝術中心」負責，由於今年第九屆理事會由新加坡主辦，因此特於召開理事會同時亦舉辦「節目策劃人會議」。

理事會上主要確認年會欲討論之主題，同時廣泛搜集各理事會員或一般會員對本組織的任何意見，以便整理後交由年會討論。「節目策劃人會議」則完全針對各會員藝術中心未來欲承辦的表演節目資訊做交流，並尋求會員間合作的可能性。

貳、過程

90 年 6 月 8 日

第一屆亞洲藝術市集

「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第九屆理事會開會期間，正逢由新加坡「濱海藝術中心」主辦的首屆「亞洲藝術市集」(Asian Arts Mart)，因此趁開會之便，觀摩該項活動。該活動未來將每兩年舉行一次，由明年十月才正式開幕啟用的新加坡「濱海藝術中心」召開。

「亞洲藝術市集」提供一個向世界推介亞洲藝術節目的舞台，活動大致分為三部份：1.攤位展覽、2.小型演出(Showcase) 3.演講座談。攤位展覽由各藝術經紀公司與各國文化推廣協會展示節目簡介與錄影帶等相關資料，供索取參考。小型演出則邀請亞洲國家推派表演團體演出，今年參加的國家有：新加坡、韓國、日本、台灣、菲律賓、泰國、印尼、越南等，藉由表演節目讓來自世界各國的藝術經紀人、製作公司與表演藝術中心代表觀賞亞洲各國的多元文化節目，並直接尋找值得引薦至本國的作品。演講座談則廣泛地針對亞洲藝術文化目前的發展，與在世界上的地位等議題做深入的探討。

6 月 8 日開幕儀式邀請新加坡實踐劇場藝術總監郭寶崑演講「從傳統出發」(Emerging from Tradition)，接著，小型演出有新加坡「野食劇團」(Wild Rice)「菲律賓芭蕾舞團」(Ballet Philippines)與泰國「瑪

雅劇團」(Maya Theatre) 等節目。

90 年 6 月 9 日

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第九屆理事會

本屆理事會於 2000 年 6 月 9 日新加坡舉行，並於當日晚間至國立新加坡大學藝術中心觀賞新加坡藝術節節目——美國 STREB 劇場演出。

出席第九屆理事會之會員代表有：

Mr. Michael Lynch （澳洲雪梨歌劇院總經理）

Ms. Julia Holt （澳洲阿德雷得藝術中心節目與行銷部總監）

Mr. Benson T S Puah （新加坡濱海藝術中心執行長）

Mr. Kim Soon Kyu （韓國漢城藝術中心主任）

Mr. Ho Sang Ahn （韓國漢城藝術中心節目推廣部主任）

Ms. Hyunah Cho （韓國漢城藝術中心音樂節目經理）

Mr. Nobuo Kato （日本愛知縣藝術中心主任）

Mr. Katsunori Sugiura （日本愛知縣藝術中心企劃部主任）

Ms. Corazon Inigo （菲律賓文化中心副主任及藝術總監）

Ms. Henrietta Claudia N. Bolinao （菲律賓文化中心公關行銷部諮詢員）

Ms. Hsiu-chi Su （中華民國國立中正文化中心企劃組節目設計師）

一、開幕

二、理事會會長 Mr. Michael Lynch 致詞

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自 1996 年成立五年以來，頗受到亞洲地區以及亞洲以外地區的表演藝術組織矚目，會員成長達百分之四十，目前有十九個會員國，1999 年至 2000 年新增加的會員有：

--上海大劇院

--澳門文化中心

--馬來西亞 Istana Budaya

--馬來西亞 Dewan Filharmonik Petronas

--國立新加坡大學藝術中心

今（2001）年則有台北新舞台成為正式會員，北京國家大劇院則表示興趣。本協會現階段除了建全組織本身的架構外，也積極地與其他相關表演藝術組織聯繫，例如「國際表演藝術協會」（ISPA），以及「北美表演藝術諮詢中心協會」（Performing Arts Consulting Centers of North America），了解其他組織的運作以及所面臨的問題對於本協會以及各會員在經營表演場地都有相當大的啟發，例如北美表演藝術中心普遍對於晉用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工作人員都有相當大的興趣，他們認為不同文化背景的工作人員對協助展演中心節目規劃與經營方式有很大的幫助，讓藝術中心規劃的節目與舉辦的活動更加豐富及多采多

姿。他們對於多元文化的包容性值得我們借鏡，又如他們尋求資源與贊助的方法，也值得我們參考，因此未來我們可加強與其他組織做溝通與交流，以擷取他們的長處。

三、上（四）屆雪梨年會會議記錄確認（略）

四、新會員資格確認

台北新舞台今年申請入會，已繳清會費，資格確認。

上海大劇院於五月底繳清會費，今年會員資格確認。

五、會議討論事項

（一）第四屆雪梨召開之年會已確認，未來年會的會議將採雪梨模式，即一個半天與一個整天的開會形式。第一個半天的會議，可廣泛地交換意見，一整天的會議則以事前理事會擬定的主題為議會焦點。

（二）確認第五屆年會 2001 年 11 月台北召開時的主題為：

* 網路與新科技

* 表演藝術行銷

（三）人員交流訓練計劃，各會員國可提出需求，目前由阿德雷得藝術中心擔任彙整工作。（詳如附件）

六、會議結語：

本協會過去四年的主要方向為：1.建立亞太地區為世界表演藝術的

主要市場；2.促進節目交流以擴展亞太地區藝術家與觀眾的視野；3.領導亞太地區表演藝術的發展並加強各國間對彼此文化的了解；4.建立資訊交流網絡；加強會員國間舞台技術、行政能力與相關專業知識的交流與成長。

過去四年中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已具體達到會員成長百分之四十、財務狀況的穩固有助於各項計劃的實現、建立節目策劃人小組會議並且完成第一個由本協會促成的巡迴演出節目—新加坡「胡琴四重奏」至澳洲巡演，獲得澳洲當地觀眾的喜愛；這些事務的推展都為本協會奠下良好的根基，也為將來立下穩固的基礎。

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下一個階段希望有較明確的計劃實施以嘉惠會員國，同時加強會員國的向心力並吸引更多亞太地區表演藝術中心加入本協會。因此，未來本協會的主要策略發展將是著重於：1.利用本協會的網站與其他重要國際表演藝術組織連線，例如「亞洲藝術市集」(Asian Arts Mart)與大型藝術節等，同時也建立對話的窗口，加強彼此聯繫溝通；2.促進節目資訊交流，規劃系列巡迴演出節目；3.在組織內則建立資料庫，提供各會員藝術中心軟硬體的介紹、年度計劃及主要聯絡方式；4.建立專業人員交流訓練計劃。

90年6月10日

節目策劃人會議

由新加坡濱海藝術中心召開「節目策劃人會議」，此會議是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衍生出的小組織，提供會員國藝術中心節目企劃者一個節目資訊交流的機會。2000 年 1 月於新加坡舉行第一次，今年則是第二次召開。

一、主席 Mr. Benson Puah 致詞

「節目策劃人會議」明確的角色定位應為：一個節目資訊交流的管道、會員國藉由本會議可共同邀請國外表演團體進行亞洲巡迴演出計劃；希望會員們在共同主辦節目時不忘為 AAPPAC 宣傳，讓 AAPPAC 成為一個「推展節目」的「品牌」，以增加 AAPPAC 知名度。

二、會員討論

希望 AAPPAC 網站可提供一方「安全區」供會員於網上討論節目合作計劃。此外，各藝術中心節目資訊則由新加坡濱海藝術中心為聯絡總站，各會員可透過該中心提供或取得希望與其他中心合作之節目相關資訊。

三、各國代表提出預計巡演節目計劃：

--台北，新舞台「武與舞」，李寶春京劇團

--澳門，澳門文化中心，「香港芭蕾舞團」

--澳洲，維多利亞藝術中心，「環形樂團」

--新加坡，濱海藝術中心，「新加坡舞蹈劇場」、「雲門舞集」

「牡丹亭」紐約版。

會員代表對以上節目感興趣者，可主動與主要承辦節目之藝術中心續談合作的可能性，藉由合作關係降低節目巡迴演出成本。

參、心得與建議

一、AAPPAC 已逐步發揮其功能

「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是一個非營利且自發性之組織，各亞洲主要表演藝術中心藉由此組織，化零為整，凝聚成一股區域性團體的力量，不僅在技術與其他資源上分享，也加強彼此合作主辦表演節目的可行性，同時降低節目製作成本，間接刺激亞太地區表演藝術活動的活絡與發展，是一個相當具有潛力的組織。

目前該協會已完成網站的架設，網站可直接連線至各會員的藝術中心，讓資訊的流通更方便、快速。另外，「節目策劃人會議」的召開以及「人員交流訓練計劃」的規劃等，該協會已逐步發揮其資源整合，訊息流通以及互助合作的功能，落實階段性的目標。

二、新加坡積極發展藝術文化、展現良好國際形象

新加坡過去的國家發展均側重於經濟、政治方面，相較於鄰近亞洲國家如香港、台灣、日本等，在文化藝術—特別是表演藝術上，各項活動的質與量都較為薄弱。但自從五年前新加坡政府決定興建一座全新且大型的展演中心—濱海藝術中心，新加坡政府就積極展現亟欲在文化藝術迎頭趕上的企圖心，除了在相關的國際組織，如「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AAPPAC)，十分活躍外，今年更一口氣主辦「第一屆亞洲藝術市集」、「亞太表演藝術中心協會第九屆理事會」與「節目

策劃人會議」等國際會議，開會期間正逢「新加坡藝術節」，讓來自世界各地的表演藝術工作者與國際友人不僅參與會議，也藉此機會觀賞藝術節的活動，進一步了解新加坡的文化。

雖然各項活動與會議之主辦單位都不相同，但新加坡觀光局與文化協會的參與，使得政府得以成功地整合各項資源與企業贊助，結合藝術活動與觀光旅遊，為所有活動作整體包裝，向國際間展現新加坡政府的良好形象，

三、建議本中心應積極參與表演藝術國際組織

本中心為 AAPPAC 少數創始會員國同時目前仍任理事會員的代表之一，而除了 AAPPAC 之外，本中心亦為「國際表演藝術協會」（ISPA）會員之一，但由於政府經費的縮減，自今（九十）年起，本中心除了 AAPPAC 年會與理事會外，無法再參與其他類似國際會議，由於邀請國際表演團隊來台演出為中心重要業務之一，無法參與國際會議與組織，對於最新資訊的取得將有所阻礙。甚者，參與類似國際組織，有助提昇我國在國際間，特別是亞洲地區的地位，藉由交流的機會，讓他國更深入地認識我國的藝術文化，也將我國的形象帶入國際，而是項工作是需要長期的累積，因此對於此類國際文化交流活動，我們應更積極且持續地參與。